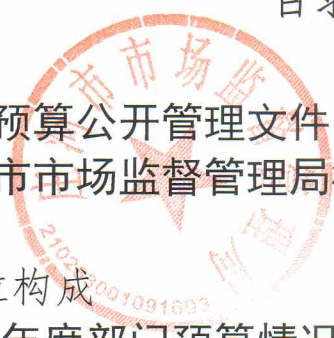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六、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决算公开管理办法（试行）》

为进一步规范和推进完善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公开原则

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二、公开主体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是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主体，负责公开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对预决算公开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负责。同时，应根据财政部门统一要求，向财政部门反馈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三、公开要求

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按照《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要求，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四、公开程序

预决算批复后，由财务办公室负责做好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准

备工作，制作预决算公开文本，经分管财务领导审定及保密审查程序后，由政务办公室予以公开。

五、公开时间

部门预决算公开应于庄河市财政局下达预决算批复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

六、公开方式

将部门预决算公开文本以 PDF 格式在庄河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七、公开内容

公开内容是指经庄河市财政局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

（一）预算公开内容为：

第一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第三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报表

第六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及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二）决算公开内容为：

第一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第三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报表

第六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及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表

八、涉密管理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财办发[2019]77号）规定，预算部门审查部门预决算中的涉密事项。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审查，对涉密内容不予公开。对部分内容涉及国家秘密的，经法定程序解密并删除涉密内容后，应按以下原则公开，并在报表说明中予以说明：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涉密项目绩效目标不公开。

九、舆情应对

对于部门预决算公开后可能出现的舆情反应，应提前制定应对预案，密切关注舆情发展，及时解释说明，回应社会关切；对于舆情中涉及其他部门的问题和一些共性问题，要及时与相关部门和市财政局进行沟通，妥善回应。

十、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第二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大连市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落实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实施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市场监管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受上级市场监管部门委托对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进行调查。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用权、专利等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承担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食品、药品等违法行为。负责组织、指导和监督管理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制度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管制度，负责有关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承担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负责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县级地方标准立项、编号和发布等工作，依法制定团体标准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负责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国家、省、大连市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定检查制度。负责药品零售的许可、备案、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医疗器械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与处罚，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协助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建立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并监督实施。

（十七）负责全市知识产权工作。负责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政策和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全市经济、科技、文化等领域知识产权工作的政策制度。统筹协调全市知识产权涉外工作，负责知识产权对外联络与合作交流。

（十八）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贯彻执行国家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贯彻国家有关知识产权和专利工作的方针政策与法律法规。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纠纷调处和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十九）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确权、侵犯判断标准，依授权负责知识产权申请相关工作。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拟订全市知识产权信息网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专利信息

利用和服务工作。

（二十）拟订有关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措施、办法，按分工承担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指导查办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和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等违法行为案件，指导消费者投诉的受理、处理和消费维权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消费环境建设。

（二十一）对庄河市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实行归口管理。

（二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三）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全市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办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提高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市建设。

2.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缩短知识产权审批服务时间。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促进优化营商环境。

3.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

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4.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加强对商标抢注、非正常专利申请等行为的信用监管，规范商标注册和专利申请行为，维护权利人合法权益。

5. 提高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进一步放宽知识产权服务业准入，加快建设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二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中介组织管理工作的综合协调，研究提出中介组织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拟订促进和规范中介组织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中介组织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

2. 与市公安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市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市公安局负责

组织指导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犯罪案件侦查工作，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3. 与市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1)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2)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3)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4. 与市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1)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5. 与市商务局的职责分工。(1) 市商务局负责拟订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中，配合执行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市商务局负责与经贸相关的多边知识产权对外谈判、双

边知识产权合作磋商机制及国内立场的协调等工作。

6. 与市新闻出版局的职责分工。有关著作权管理工作，按照国家、省、大连市关于版权管理职能的规定分工执行。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是包括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部及实行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队合一”体制的庄河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的综合收支计划，无二级单位。

内设机构设置情况：我市机关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后，本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均只设置具体工作岗位，不设置内设机构。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度部门收支预算情况

(一) 2026 年度收入预算 2984.33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84.33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2026 年度支出预算 2984.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07.81 万元，公用经费 453.72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322.8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29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11 个，涉及资金 322.8 万元。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6 年度预算收支比上年减少 144.53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

因为对部分项目进行整合，压缩项目经费。

二、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6 年度当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984.33 万元，比 2025 年度减少 144.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84.3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后，共计 2984.33 万元。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984.33 万元，比 2025 年度减少 144.53 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可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 2207.81 万元，公用经费 453.72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322.8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三、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984.33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合计的 100.0%。与 2025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减少 144.53 万元，下降 4.6%。主要原因：对部分项目进行整合，压缩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结构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984.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31.75 万元，比 2025 年度预算减少 153.62 万元，下降 7.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73.14 万元，比 2025 年度预算增

加 14.54 万元，增长 4.1%。

3、卫生健康支出（类）228.82 万元，比 2025 年度预算减少 2.77 万元，下降 1.2%。

4、住房保障支出（类）350.61 万元，比 2025 年度预算减少 2.7 万元，下降 0.8%。

四、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2661.5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207.81 万元，公用经费 453.72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2016.5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7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1.26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61.15 万元，包括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部、实行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队合一”体制的庄河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以及下属 0 家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5 年度预算减少 0.2 万元，

下降 0.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交流合作、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与 2025 年度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没有安排该项支出，上年也没有安排该项支出。

公务接待费预算 1.35 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 2025 年度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6.9%，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等有关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标准及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59.8 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5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没有安排该项支出，上年也没有安排该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 59.8 万元，比 2025 年度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0.2%，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等有关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	----

	2025 年	2026 年
合计	61.35	61.15
1.因公出国（境）费	0	0
2.公务接待费	1.45	1.3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9.9	59.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59.9	59.8

六、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34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外单位或个人鉴定、审查、抽检、软件维护等。其中：食药化抽检项目 19 万元；项目 1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委托业务费预算 5 万元。

比 2025 年度预算增加 4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学校食堂明厨亮灶运行服务费的支出预算列在维修（护）费科目里。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6 年度本部门管理专项资金共 11 个，涉及资金 322.8 万元。其中：2026 食品协管人员补贴项目 152.4 万元；2026 乡镇执法人员补

贴项目 20.4 万元；2026 年庄河市食药化抽检专项经费项目 19 万元；2026 年庄河市商事登记基础政务保障经费项目 17 万元；2026 年庄河市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费项目 21.81 万元；2026 年学校食堂明厨亮灶运行服务费项目 10 万元；2026 年推动培育“庄河质造”品牌专项经费项目 10 万元；2026 年庄河市食品安全应急保障项目 19 万元；2026 年基层场所两化建设运维费项目 27.19 万元；2026 年打击传销办公场所运维费项目 5 万元；2026 年食药监管办公场所运维费项目 21 万元。

（二）2026 年庄河市食品安全应急保障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中发[2019]17 号）、辽宁省食品安全领导小组《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辽食安领发[2020]1 号）要求，进一步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扎实推进我市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立项依据

食品安全是人民对美好生活最基本的需要。保障食品安全是民生工程、民心工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底线思维，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切实将食品安全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正确处理安全与发展的关系，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以法治理念推动食品安全改革创新，全面提升食品安全治理水平，切实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提供坚实保障。

3、实施主体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实施方案

逐步实现食品安全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产地环境污染得到有效治理，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意识、法律意识、诚信意识显著增强，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明显提高，经济利益驱动型食品安全违法犯罪明显减少，食品产业取得长足发展。公众食品安全核心知识基本普及，对食品安全满意度稳定在 80%以上，社会共治治理体系基本健全。食品安全风险管控能力达到省内一流水平，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全链条监管体系有效运行，食品安全状况实现根本好转。

5、实施周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度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19 万元，其中：

宣传费 6.5 万元，主要用于租用拱门、音响、条幅、印制宣传手册、海报、安全提示、宣传单等；培训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对全市食品安全协管员培训等；办公费 11 万元，主要用于食品投诉举报奖励、食品突发事件处置、应急培训、应急演练等。

（三）2026 年推动培育“庄河质造”品牌专项经费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引导企业增强品牌意识，开展质量提升和质量状况分析，组织企业参加品牌价值评价和质量状况调查，提升

区域品牌影响力。持续加大“辽宁优品”品牌创建宣传力度，组织行业主管部门开展 2026 年度“辽宁优品”申报工作，助力企业发展。

2、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打造“辽宁优品”品牌助力全面振兴新突破的实施意见》等有关规定，为全面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深入实施质量强省、品牌强省战略，着力打造“辽宁优品”公共品牌，推动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实施主体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实施方案

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引导企业参与标准制定，推动“辽宁优品”品牌建设，促进产业升级。

5、实施周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度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10 万元，其中：

办公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每年省长质量奖评选补贴企业资金、市长质量奖评选补贴企业资金、辽宁优品评选补贴企业资金、大连优品评选补贴企业资金等。

（四）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2026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53.72 万元，比 2025 年度预算减少 27.65 万元，降低 5.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减少。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预算 0 万元；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原则和管理要求，本部门共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11 个，预算金额 322.8 万元，占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比重 100%。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XX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报废小型客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绩效目标：指财政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计划实现的产出和效果。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五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六、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附表1

收支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类别	预算数	项 目	支 出				
						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84.33	一、基本支出	2,66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75	2,031.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人员经费	2,207.81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公用经费	453.72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二、项目支出	322.8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部门预算	322.80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本年预留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14	373.1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8.82	228.8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50.61	350.6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84.33	本年支出合计	2,984.33		本年支出合计	2,984.33	2,984.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984.33	支出总计	2,984.33		支出总计	2,984.33	2,984.33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2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2,984.33	2,984.33	2,984.33										
121-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984.33	2,984.33	2,984.33										
121001-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	2,984.33	2,984.33	2,984.33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附表3

支出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2,984.33	2,661.53	2,661.53	2,661.53				322.80	322.80	322.80			
121-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984.33	2,661.53	2,661.53	2,661.53				322.80	322.80	322.80			
121001-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	2,984.33	2,661.53	2,661.53	2,661.53				322.80	322.80	322.80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附表4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984.33	2,984.33	2,984.33				
121-庄河市场监督管理局	2,984.33	2,984.33	2,984.33				
121001-庄河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984.33	2,984.33	2,984.3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75	2,031.75	2,031.75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31.75	2,031.75	2,031.75				
2013801-行政运行	1,708.95	1,708.95	1,708.95				
2013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80	322.80	322.8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14	373.14	373.14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3.14	373.14	373.14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32	144.32	144.32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8.82	228.82	228.82				
210-卫生健康支出	228.82	228.82	228.82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82	228.82	228.82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28.71	128.71	128.71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11	100.11	100.11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0.61	350.61	350.61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50.61	350.61	350.6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0.91	190.91	190.91				
2210203-购房补贴	159.70	159.70	159.70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附表5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984.33	2,984.33	2,984.33					
121-庄河市场监督管理局	2,984.33	2,984.33	2,984.33					
121001-庄河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984.33	2,984.33	2,984.3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36.95	2,036.95	2,036.95					
30101-基本工资	665.62	665.62	665.62					
30102-津贴补贴	637.42	637.42	637.42					
30107-绩效工资	73.91	73.91	73.9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82	228.82	228.8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71	128.71	128.71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11	100.11	100.1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4	11.44	11.44					
30113-住房公积金	190.91	190.91	190.9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12	756.12	756.12					
30201-办公费	127.76	127.76	127.76					
30202-印刷费	10.00	10.00	10.00					
30205-水费	0.80	0.80	0.80					
30206-电费	8.00	8.00	8.00					
30207-邮电费	18.00	18.00	18.00					
30208-取暖费	34.00	34.00	34.00					
30211-差旅费	20.00	20.00	20.00					
30213-维修（护）费	35.19	35.19	35.19					
30216-培训费	1.00	1.00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35	1.35	1.35					
30226-劳务费	249.75	249.75	249.75					
30227-委托业务费	34.00	34.00	34.00					
30228-工会经费	32.48	32.48	32.4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80	59.80	59.8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1.54	91.54	91.5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6	32.46	32.4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26	191.26	191.26					
30301-离休费	27.71	27.71	27.71					
30302-退休费	125.71	125.71	125.71					
30305-生活补助	36.61	36.61	36.61					
30309-奖励金	1.23	1.23	1.23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附表6

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出类别	预算数	项 目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类别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84.33	一、基本支出	2,66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75	2,031.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人员经费	2,207.81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公用经费	453.72	三、国防支出				
		二、项目支出	322.80	四、公共安全支出				
		部门预算	322.80	五、教育支出				
		本年预留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14	373.1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8.82	228.8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50.61	350.6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84.33	本年支出合计	2,984.33	本年支出合计	2,984.33	2,984.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984.33	支出总计	2,984.33	支出总计	2,984.33	2,984.33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7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984.33	2,661.53	2,207.81	453.72	322.80
121-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984.33	2,661.53	2,207.81	453.72	322.80
121001-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984.33	2,661.53	2,207.81	453.72	322.8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75	1,708.95	1,259.69	449.26	322.80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31.75	1,708.95	1,259.69	449.26	322.80
2013801-行政运行	1,708.95	1,708.95	1,259.69	449.26	
2013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80				322.8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14	373.14	368.68	4.46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3.14	373.14	368.68	4.46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32	144.32	139.86	4.46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82	228.82	228.82		
210-卫生健康支出	228.82	228.82	228.82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82	228.82	228.82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28.71	128.71	128.71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11	100.11	100.11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0.61	350.61	350.61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50.61	350.61	350.6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0.91	190.91	190.91		
2210203-购房补贴	159.70	159.70	159.70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8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661.53	2,207.81	453.72
121-庄河市场监督管理局	2,661.53	2,207.81	453.72
121001-庄河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661.53	2,207.81	453.72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16.55	2,016.55	
30101-基本工资	665.62	665.62	
30102-津贴补贴	617.02	617.02	
30107-绩效工资	73.91	73.9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82	228.8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71	128.71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11	100.1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4	11.44	
30113-住房公积金	190.91	190.9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72		453.72
30201-办公费	33.95		33.95
30202-印刷费	10.00		10.00
30205-水费	0.80		0.80
30206-电费	8.00		8.00
30207-邮电费	18.00		18.00
30208-取暖费	34.00		34.00
30211-差旅费	20.00		20.00
30213-维修（护）费	8.00		8.00
30216-培训费	1.00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35		1.35
30226-劳务费	97.35		97.35
30227-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工会经费	32.48		32.4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80		59.8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1.54		91.5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6		32.4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26	191.26	
30301-离休费	27.71	27.71	
30302-退休费	125.71	125.71	
30305-生活补助	36.61	36.61	
30309-奖励金	1.23	1.23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9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 计	61.15		59.80		59.80	1.35
121-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1.15		59.80		59.80	1.35
121001-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61.15		59.80		59.80	1.35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附表10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附表11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采购预算表

附表13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合计	其中：		
		货物类	工程类	服务类
合计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附表14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指导性目录			服务领域	预算金额
	一级	二级	三级		
合 计					29.00
121001-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9.00
2026年庄河市食药化抽检专项经费	01-公共服务	0117-技术性公共服务	化妆品抽检费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0
2026年学校食堂明厨亮灶运行服务费	05-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0510-信息化服务	学校食堂明厨亮灶运行服务费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部门名称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2984.33		
年度绩效目标	2026年实现经营主体数量稳步增长、质量显著提升，市场秩序更加规范，安全事故零发生，消费者满意度持续提高，为庄河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活动	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激发经营主体活力，提升市场发展质量	1.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2. 培育优质经营主体；3. 优化退出机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相关材料齐全、完整	=	1	比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12.31	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0.9	比率
	强化公平竞争监管，维护市场秩序	1. 推进公平竞争审查；2. 加大执法力度；3. 强化价格监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相关材料齐全、完整	=	1	比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12.31	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0.9	比率
	筑牢安全监管防线，保障民生福祉	1. 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2. 药品及特种设备安全；3. 工业产品质量提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相关材料齐全、完整	=	1	比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12.31	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0.9	比率
	优化消费维权体系，提升服务效能	1. 构建放心消费环境；2. 加强质量技术支撑；3. 推进智慧监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相关材料齐全、完整	=	1	比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12.31	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0.9	比率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食品协管人员补贴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152.4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确保食品药品网格化监管工作顺利实施； 目标2：切实加强对农村家宴等食品安全的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准备相关材料，资料完整，齐全	=	100	%
	时效指标	按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	2026.12.31	其他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乡镇执法人员补贴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20.4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部署要求，加大对乡镇干部的关心关爱力度，激励广大乡镇干部干事创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准备相关材料，资料完整，齐全	=	100	%
	时效指标	按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	2026. 12. 31	其他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年庄河市食品安全应急保障		年度预算金 额 (万元)	19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安全意识，保障人民群众的饮食安全和身体健康； 目标2：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能力建设，为食品安全工作提供保障； 目标3：开展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处置、应急培训与宣传、应急演练等，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应急保障预案； 目标4：鼓励食品安全举报，打击食品违法案件，有力打击犯罪分子，有效遏制违法案件的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准备相关材料，资料完整，齐全	=	100	%
	时效指标	按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	2026.12.31	其他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年基层场所两化建设运维费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27.19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全面推进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改善办公条件。保障市场监管所独立或相对独立工作场所，加强办公用房、业务用房和其他用房的配备，确保工作场所安全达标、功能齐全，满足日常工作需要。结合实际规范办公场所、设施装备等标识设置，凸显市场监管特色，提升市场监管形象。 目标2：促进市场监管系统融合发展，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市场监管效能，增强市场监管广大干部职工的责任感、使命感和职业荣誉感，树立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新形象。强化个人保护、降低职业风险，提升基层执法人员的职业安全感，调动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标准化率	≥	90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026.12.31	其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监管所整体形象		规范化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全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年打击传销办公场所运维费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5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及时查办传销违法犯罪案件，打击效果明显，遏制异地聚集式传销，本地区无传销组织和传销人员活动； 目标2:对注册地、备案地或实际经营地在本辖区内的网络平台监管到位，本辖区内无源发性网络传销行为。 目标3: 加强区域协作和执法衔接，防止传销人员向周边地区流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相关材料完整齐全	=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026. 12. 31	其他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食药监管办公场所运维费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2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能力建设，保障食品安全； 目标2：行政监管、风险测评、科普宣传，保障食品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相关材料完整齐全	=	100	%
	时效指标	按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	2026. 12. 31	其他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年庄河市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费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21.8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重大活动和重大节日的食品安全，维护系统网络，加大餐饮服务监督检查力度，完成专项整治及示范工程的建设，加强执法人员及从业人员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培训和食品药品法规的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抽检批次	≤	700	批次
	质量指标	食品监督检查完成率	=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026. 12. 31	其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形式稳定向好		显著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全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年推动培育“庄河质造”品牌专项经费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10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推进以庄河品牌发展战略，塑造具有庄河区域特色的知名品牌企业和产品，引导消费，提升供给能力，促进我市经济提质增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相关材料完整齐全	=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026. 12. 31	其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全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年庄河市食药化抽检专项经费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19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为了加强全市化妆品日常监管质量，有效维护化妆品经营市场秩序，确保化妆品使用安全； 目标2：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顺利完成生产和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的工作任务； 目标3：强化药械妆安全监测，完成药品抽样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药化监督抽检监测批次	=	抽检任务	批次
	质量指标	抽检完成率	=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026. 12. 31	其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药化安全形式稳定向好		显著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全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年庄河市商事登记基础政务保障经费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17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在全市范围内对市场主体登记和食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等行政许可事项推行“证照联办”，打造市场主体准入准营一站式综合服务模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相关材料完整齐全	=	100	%
	时效指标	按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	2026. 12. 31	其他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预算项目名称	2026年学校食堂明厨亮灶运行服务费		年度预算金额 (万元)	10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绩效目标	扩大“明厨亮灶”实施范围，保证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平台正常运行，进一步提升智慧监管和社会共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时间	=	2026. 12. 31	其他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相关材料完整齐全	=	100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